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权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年10月15日接到公司股东潮州市众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达投资”）和潮州启龙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启龙贸易”）的函告，获悉众达投资和启龙贸易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补充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补充质押的基本情况

1、本次股东股份补充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万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潮州市众达投资有限公司	是	300	2018年10月15日	办理解除质押手续之日止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99%	补充质押
潮州启龙贸易有限公司	是	657	2018年10月15日	办理解除质押手续之日止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8%	补充质押
合计	-	957	-	-	-	-	

上述股票质押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质押登记手续，质押登记日为2018年10月15日。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众达投资共持有公司33,379,500股，占本公告披露日

公司总股本的19.64%，启龙贸易共持有公司32,397,750股，占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的19.06%。本次部分股权质押后，众达投资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13,948,000股，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41%，占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股份总数的8%，启龙贸易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32,393,000股，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99%，占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股份总数的19%。

3、本次股份质押为补充质押，不涉及新增融资安排。本次质押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可能引发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上述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化。后续如出现平仓等风险，众达投资和启龙贸易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提前还款、补充质押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情况、质押风险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备查文件

- 1、《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
- 2、《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

特此公告。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15日